

夫墨子借此有力的學說。一時風靡。其門徒殆滿天下。與儒家互爭思想界之霸權。攷上自戰國下及漢代的古書。多言孔墨之事。則可知矣。淮南子記云。孔子無黔突。墨子無煖席。古詩云。賢有不墨突。聖有不煖席。韓非子願學篇載云。墨子沒後。其學分爲相墨。相夫。鄧陵三派。又公輸篇記云。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呂氏春秋上德篇載云。墨之弟子因守孟勝之城。死者百八十五人。卽此可見其門下之盛。及當時墨學之勢力矣。

墨學之盛。如上所述。然究竟絕迹於世何也。茲察其衰微之源。約有數端。其一爲迷信。墨氏主道德神權之說。因民智之進步。而此說遂爲其所排斥。其二爲流弊。儒教之流弊。墨子起而正之。墨子自家之說亦有流弊。如薄葬之說。甚與本來的人情相反。所以其說不能流行。其三爲墨氏弟子。不若孔門的七十子之賢。致不能傳其說於後世。因此三者而墨道微矣。

夫創一宗教。倡一學說。固未必其無流弊。唯賴有他反對的學派。與之激駁。互相競爭。然後始有進步。孔子之學說。偏於理想。墨子之學說。重於實際。若使兩派並存。日與競爭。則其進境。未可限量。惜墨學失傳。唯孔學獨流行於世。致氣息奄奄。毫無進化。余所以特述墨學概要。與孔學比較。俾明兩學派之異同。如何。並深慨嘆墨學失傳。孔學亦因之而不振也。

### ▲文明論（續前七）

（十五期）

（由法文  
譯出）

六一文明二字之義。寔最爲繁複。常有一個社會。雖最爲文明。而被最深重之毒法。卽爲受壓制之社會是也。此社會之人。依託於深重壓制權之下。而有時文學界、科學界、美術界。亦見發達焉。故雖César-Auguste帝之毒惡。拿破侖帝之好戰。Médicis主之荒淫。然亦孜孜焉日謀其國中物質文明之臻於美滿。雖此等文明。不可持之久遠。然由此觀之。足知人類之自由。可以暫時缺乏也。

其在法國革命辰代之立約會。及拿破侖帝曾以其專制之權而創得許多偉大之功業。立得許多完備之制度。斯辰也。安復知自由平等爲何物。其在於普魯士國亦然。彼雖不講自由。然既爲德國立成強壯之軍隊。養成優美之財政。使之屬於學術上商業上之各制度。無不完備也。

余固知夫專制政體之不足尙。及人類自由權之最爲寶貴。然縱使於世間而可覓得一公平聖智之專制的君主。親賢遠佞。好義愛民。又知重文學科學與美術。其居心者不偏。其斷事者不惑。遇此賢明之專制君主。則余亦欲犧牲其自由權以服從之。而毫無愛惜也。雖然全德之聖人。於何辰得見之耶。毋亦徒托諸夢想而已。

從事寔上觀察。則凡專制之各君主。無論如何。其結果者。足使國亡民散而已。因是故余決然以自由爲可貴。毫無疑義也。余以爲文明之國者。乃一國之中。只知以法律爲主宰而已。一國中之一切人。對於公理公義。皆有明白真正之觀念。然徒言法律。則恐過於嚴刻。故余深望夫於公理的觀念之外。社會交際。復有仁慈寬恕之一念。卽於義之外。復有仁是也。而此寬慈之念。余更欲加之以禮讓。俾於交際上。得以完全。蓋使人類無此等之性質。其於文明之道。猶爲缺憾。

七一然則廣於學識。善於居處。二者卽爲文明之源。而於二者之外。又加以良美之俗傳。文明之對於野蠻。無須於傳俗上考究。蓋文明有文明之傳俗。而野蠻亦有野蠻之傳俗也。傳俗猶之乎各個事務。有美也有醜也。合一國中之各傳俗。構成一國之文明特性。夫一國之古俗。亦多有渾厚豐富處。而此古俗之根源。最爲幽隱。使不詳爲考察。而驟言廢棄之。並排擊之。何可得也。

卽如元旦之節日。散花之遺俗。雖無何等意義。然對於終年勞役之工人。得此歡娛之一日。想亦有益。又如今日大學教員之禮服。褒冠博帶。殊欠雅觀。然此亦不妨留存中古之遺跡。並表現其古後相聯絡之意也。又如各案座各學校各議場之儀禮。與夫喪婚紀念之各節。何等繁複。未必行之而可以感動人心。然使於一個社會中。絕然無何等之儀文。則此社會之現象殊亦可厭耳。夫古俗亦屬於一國之文明保存之固無害。而廢棄之則爲失其古昔之風味。雖然。古俗亦有當尊敬當保守。而亦有不當尊敬不當保守。如西班牙之鬪牛俗。與夫古時之鬪鷄鬪武俗。雖爲美觀。而其塞正爲野蠻的。誠當廢棄之也。

又如製葡萄酒之舊俗。置葡萄於地面。而以足踏之。非淨潔之道也。穿兒童之耳。以帶粧飾品。卽爲蠻野辰代之符號。網屋樑之雀。供爲食品。所得之利無幾。而爲禽類之害。亦可表人類之惡德。與夫法國村野農民之腐俗。今日存在者尙多。吾竊想夫凡有害之傳俗。不當保存之也。

八一我歐洲今日之文明。其可以穩固否乎。使將來只保原今日現象。而不之變換。竊想亦無何等佳菓也。戰爭之禍。無辰不逼於眼前。各報雖有言論之權。而因其受賂。構成愚惑之輿論。於社會上冤枉不平之事。不知凡幾。一切人類。只知金錢主義之可重。寔利手段之可行而已。夫此等情態。想我歐洲人。亦不當以文明自高也。雖然。我歐洲之文明。固有不善處。而亦有善處。縱萬一遇何等災變。而使我之文明。至於絕滅焉。想亦可深爲愛惜也。蓋社會上之災變。亦非是絕無可發生之機會。或外來之蠻民。一旦瀰漫於歐洲。如十五世紀前之侵入於羅馬帝國也。此吾儕可引爲恐懼也。試觀之今日之俄民。方被捲入過激黨之風潮。彼俄人雖屬於歐洲。而其寔則爲亞洲人種。而尙混雜。

半部份夷種也。或者將來有一日彼輩另混合其他之各黃種。瀰漫於歐美。率億兆困頓貧苦之民。以蹂躪文明地面者乎。又於文明社會之中。其間亦有一部份無恥無忌之下流人等。將來有一日。彼下流輩乘中流上流之姑息。而生蠢動以破壞社會上之各制度乎。又德國之鐵血主義。軍隊主義。雖暫辰被其限制。然將來或有一日恢復。以再施鎮壓世界之手段者乎。凡上敍之機會。雖今日視之尚遠。然將來皆有可發生之機也。有一事最可爲文明懼者。乃懼夫世人不知保存其崇重文明精神之心也。夫文明精神者。乃文明高尚之部份也。

或者曰。今日新世界之人。只知崇拜華圓而已。余以爲此語誣誕殊甚。蓋美國之人。非是只知惟物主義之爲重。而亦知惟心主義之當崇。况又彼國人有傾向神秘之心。彼對於尊教之信仰。殊爲我臘丁人難於曉識也。其在新世界。則於教化上之勸激。較與歐洲古辰社會爲更熱。加以物質上之改良。而復屏其陋腐之態俗。觀此則美國之文明。其可爲我新進黨之炤鏡者。誠多也。

美國之民。雖多擁有億兆資產。從貿易上、營業上、博得豪富之名。然彼之豪富家。亦知仁俠以應用金錢。爲我歐洲人所不幾及。卽如 Rockefeller, Carnegie 及其他諸人。旣曾供獻其財產之大部份於學界及慈善界也。出私產以贊助公益。美人誠可爲歐人之師。故彼之學院書院。今已十分整備。我等寔瞠乎其後。此而猶謂彼人只知崇拜華圓而已。不誠見其立言之虛妄偷薄者乎。博絲先生者。美人也。其生平必不免有試驗考究上之艱困。雖知先生之事業。不因此艱困而減色。然使吾儕有可贊助先生之處。使之減少其艱困。則亦吾儕對於一代偉人之分事者也。

九一結論——篇首余已言這題本意。原欲尋覓其構造文明之本質。此等原質。本篇論之頗詳。然屬於文明之觀念。猶爲繁複。其構造文明之原素。間或有相連屬。並亦有相離開也。今欲標示文明之影相。則如各科學能令吾人得識。破各事物之秘奧。又如應用各科學於工藝。於醫術。於衛生等事務。又如行程之減縮。交通之敏捷。又如收用天地間自然之猛力。又如各般美藝美術。能使人類之精神界形體界增其快樂。然最關要者。爲能愛自由。慕公義。能尊重他人之權利。並能尊重人類之品價者也。凡此等原素。正爲相離開的。然須融和混合。方可結成文明之效。

現今辰代。人類可引爲悲觀之事務者。尙多。然余則未曾引爲悲觀。余始終本持一樂觀主義也。余之夢想。以爲將來之文明。更較優美於今日。余惟有此期望。故請遵 Pie XI 教皇近日之敕命。勸各國新進輩。宜曉知「人類相親」之義。以爲今後進化之根本者也。

以余一人之意見。使今日有人質余曰。將來之文明當何若。則余必對之曰。將來之文明。須兼有學識與仁義之兩方面。此兩方面。即爲將來世界最光榮之徽號也。

## ▲我國古辰刑律考論

近接刑律考論稿。署名爲三江潘氏。仍依原文登載以廣輿論。

一、刑律之原因及其意義——奉我世祖高皇帝御製皇越律例序文有曰。聖人之治天下。刑罰之與德化。未嘗偏廢。蓋民生有欲。世故無涯。非刑以防之。無以使之入教而知德。又曰。律令者。刑罰之斷例也。煌煌聖訓。舉世界各國古今刑律之原因及其意義。彰然若揭矣。竊不自量謬以淺見。恭謹衍繹。庶爲攷我國刑律者之一助云。

(1) 人生之性質——天之生人也。不能盡人而聖賢。又有愚不肖以爲之對。孔子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惟上智與下愚不移。彼夫下愚者。有生之初。素有惡劣之根性。汨沒於利欲。不復知禮義廉恥爲何物。稔惡不悛。無從開導。雖堯舜在上。不能以化四凶。是也。又有一般資質暗弱之人。見理不明。主持不定。幸而與善人居。猶可寡過。若漸染惡俗。不能自拔。或外來之境遇。有以迫之誘之。其不蹈於過惡者鮮矣。大學所謂桀紂率天下以暴而民從之。孟子所謂民無恆產。因無恆心。苟無恆心。放辟邪侈無不爲已。是也。夫人羣不能皆善人。刑罰烏可廢哉。

(2) 刑律之胚胎——人類榛狉之時代。公理未明。維力是視。有強弱而無曲直。惟人爲萬物之靈。早知組織團體。爲生存之必要。合個人而家族。合家族而部落。漸有進化之起點。其對於他團體也。或有暴狠切害之行爲。則率其黨派而加以相當之報復。害人人害。無有休辰。其崛強者。必相與械鬪。以舒怨憤。現今我國上畔諸蠻棚。此風未殄。卽下游鄉村間。或與其旁鄰有地界之爭。每相率驅子弟執椎杖以從事。爲武力判斷之簡徑行動。幾若視官法如無物。其怯懦者。則投身臥禍。而索以平適之賠償。其對於自己團體中人也。或有違於口約之券例。則亦嚴爲懲罰。或加以鞭撻。或索以謝罰錢。現今鄉村多循舊例。苟相安無事。無何訴奈。國家亦聽其自治。不欲加以從嚴之干涉。謠有國法輸鄉例之語意。卽我國部落辰刑罰之遺制也。

(3) 刑律之出現——天不忍斯民之長此昏昏汶汶也。於是。有上智者出。才德出衆。統一昔日分散之家族部落。均受治於同一之權法。凡在治權之下。均爲王土王民。於是邦國之基礎立。而刑律之基礎亦於是辰出現矣。

(4) 刑律之目的——王者之治天下。靡不以國民之道德風俗為重要之問題。蓋道德風俗乃保存社會之要素。否則熙攘世界。終為強食弱肉之演場已耳。其所以一道德同風俗之方法。寔惟教化是賴。而其所以驅之率教而同化者。非刑罰不為。功書所謂明于五刑。以弼五教是也。探本而論。即謂刑罰之發生。本於社會之自衛計可也。

(5) 道德風俗相關——道德風俗乃國家教化之真正目的。道德風俗有密切之關係。自個人言之。則為道德。自全體言之。則為風俗。故夫悖道德者。即為壞風俗。違風俗者。亦為亂道德。皆法律之所不容。如我國與中國。以祀先為俗。廣嗣為孝。妻齊妾接。遂成爲社會所公認之男子正當所有權。由是婦人之無子者。妬忌者。遂犯七出之嚴條。自泰西法律家觀之。鮮不引爲訛異。此其一顯證也。

(6) 刑律之公例——刑罰隨國民公認之道德風俗為趨向。此固古今各國刑律互異之原點。而其保衛同人之生命財產權利名譽。寔古今各國刑律大同之遠因。有人于此。不論居何辰代。屬何國律。苟於人之生命財產權利名譽。加之以非理之干犯。均不得苟逃於法網之外。蓋保衛同人之生命財產權利名譽。乃古今各國所公認之道德風俗也。雖其條目或輕或重或略或詳。隨辰與地為斟酌。而其主意則未嘗不同也。

(7) 刑罰之效力——孔子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尚書曰。罪疑惟輕。功疑惟重。又曰。罰不及嗣。賞延于世。刑罰與禮賞常對舉而言。而刑罰每居禮與賞之先。竊謂刑法者。社會之準則。其效力足以補禮與賞之所不及。蓋禮者。禁於未然之前。微妙難知。其效遲。刑者。禁於已然之後。顯然易見。其效速。賞者。勸善之具。所以旌表卓異。其用狹。刑者。懲惡之具。可

以棒喝一切。其用廣。刑罰得中。則人民謹於遵命。而後可漸磨之。以禮教。憚於爲惡。而後可鼓舞之。以褒賞。孟子論王道先省刑罰。而後及於庠序之教。孝悌之義。易大有。先遏惡而後揚善。禮記王制。先紹削流討。而後如地進律。亦此意也。雖然。禮與賞之功用。又足以發明欽恤用刑之原理。增進社會之品格。以收刑措獄空之效果。此又禮賞與刑相爲表裏之妙也。

(8) 刑律之範圍——刑法之科條。是爲律。禮云。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變。說文云。律。常也。均布也。樂律有黃鍾。爲萬事根本。故刑法亦謂之律。蓋刑之有律。猶樂之有律。刑律之主乎平。猶樂律之主乎和也。秦商鞅改李悝之法爲律。律之得名始此。六經不言律。易曰。師出以律。專指行師之紀律而言。書曰。邦有常刑。周禮秋官大司寇掌建邦之三典。卽常之義也。周禮正月始和。布法象魏。聚萬民而觀之。春秋辰鄭子產爲政。鑄刑書。卽均布之義也。曰常刑。曰典。曰法。曰刑書。與後世所謂刑律。其名雖殊。莫不盡定懲罰之規則。一也。近今風會大開。文明日進。社會生活之現象。愈形複雜。懲罰防範之界限。亦因之而增廣。於是各國於刑律之外。又設有民律、商律。與之而鼎峙。法權與政權。亦復岐而二之。觀之我國。則司法行政兩權。現方守統一之體制。民商諸律。具體而微。尙屬刑律之附點。見於前代流傳之典憲。與現今施行之法制。刑律之範圍甚廣。蓋國家刑罰之權。統于律。而律之內容。總歸笞杖徒流死五刑之支配。若懲警官員有過犯罰  
俸貶降之類。若禁公權干連案件人及子孫不得應試。沒僞。若謝罰詳黎朝刑律  
律例。若賠償詳皇越。間有特別之條例。以濟五刑之所不及。黎朝會典。皇越律例。刑律與吏律戶律。禮律兵律。分列爲六。亦以便官府之處斷。然以五刑聽獄訟。乃國律之特色。卽通謂之刑律可也。

是篇曰刑律考。職此故也。

(9) 對於犯法行爲之處罰——刑律之設也。所以止奸禁暴。凡一切犯法之行爲。均有懲罰之効力。隨其犯法行爲之輕重。而加以適當之裁判。一以懲犯人之過惡。一以示同人之明戒。使之遷善遠罪。所謂辟以止辟。刑期無刑者也。然法律家之規定。常籠統精神形式上之觀察。故犯罪之行爲。則一而刑罰之輕重。每視其行爲之狀態之終結。與其人之意思智力性質爲斷。書所謂宥過無大刑。故無小眚。災肆赦。怙終賊刑。此其一驗也。故敵人成傷一也。而手足他物金刀之傷不同罪。重傷輕傷不同罪。殺人一也。而故殺、鬪殺、過失殺不同罪。官員犯法視罪之公私。賊盜案擬視人數之多寡。老小廢疾婦人與男壯異罰。竊盜初犯與再犯累犯殊科。以及共犯罪分首從。同謀罪歸造意。凡此皆刑罰輕重權衡精審。要可以觸類而引申也。

(10) 對於當爲不當爲者之處罰——充法律界希望之極點。將使人人各盡當爲之義務。故凡不當得爲而爲之有罪固也。若當爲而不爲亦不可謂爲無罪。類如應申上而不申上。父母供養有闕。皆當爲不爲之處罰也。

(11) 防範——律貴誅心。尤貴杜漸。故上書奏事犯諱。不敬之漸也。則有罰。婦女寺觀行香。淫亂之漸也。則有禁。諸如此類。指不勝屈。律意防範周密。又有更進一層之觀矣。

(12) 連坐——儒教學說以敬爲維持社會之方法。孔子曰。爲國以禮。又曰。能以禮讓爲國乎。何有。敬即禮之本也。尊卑長幼。截然定分。卽敬之效也。尊若長者。對於卑若幼者。旣享有應得敬仰之倫理權。自然難辭禁戒訓飭之職務。兼之往辰交通之路未廣。自由之風未熾。防制亦易爲力。故夫父兄之於子弟。夫男之於婦女。家長之於卑幼。總里之於民丁。長官之於屬僚。皆問以緣坐之罪。所以使之

維制。非過於刻也。至若叛逆首犯罪大惡極嚴連坐之法。此則律中異常特別之體例。爲社會安寧國家防衛計。正自不得不爾。而其使民易避難犯之意則一也。至若親屬代告同僚覺舉免罪。與自首同。親屬相爲容隱。律不之罪。刑罰非聖人之得已。從可見矣。

(13) 刑律之體裁。孔子作春秋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諸行事之深切著明也。春秋以褒貶善惡爲尊旨。每權衡於一字之間。故春秋成而亂臣賊子懼。窃謂教化載之空言。刑律建諸行事。刑律之於教化。猶春秋之於五經也。故刑律謹嚴之意義例之精。與春秋之筆法同。出于教者必入于刑。出于刑者必入于教。卽謂刑律爲國民之深切著明倫理教科書。想非過當之論也。

(14) 定律之權。一定刑律之權。寔爲國中尊無與對之權。我國與中國大清以前。均屬君主政體。定律之權。寔自天子操之。天子受天明命。撫有四海。書所謂亶聰明作元后。元后作民父母者也。天討有罪。五刑五用。定律之柄。天子寔受之自天。又慎重其事。不欲以一人之智能。獨裁制天下之萬變。於是委其責於庶官。特命遠考古制近酌辰宜。欽修一代之典憲。書成上進。天子親自鑒定。頒布中外。國之臣若民。一體遵奉爲金科玉條。罔敢踰越。天子旣享有定法之特權。復兼統司法之天職。所謂三尺法與天下共之也。法律之尊重有如此。且我國政體。量材授官。無世族寒門之別。國中凡民之秀。一登選用。均得分掌國中重要之權。其奉命欽修法律之官。卽國民之上流人也。定律者。國民之父母。而修律者。乃國民之上流人。莊嚴不可犯之刑書中。寔有詢謀僉同之美意存焉。視與近今文明諸國立憲共和政體。法律之組織。大有殊途同歸之致焉。律截然一定。而不可易。故又附以例。例則以辰損益。與律並行而不相悖者也。

◎ 文 班 季 逸 詩

在寧明州聞故主在桂林感作

黎惆

去年今日在東洋。慘雨愁雲滿水鄉。遮斷歸程雲萬軸。望去回路水千汎。今年此日明江浦。月朗風清烟萬戶。嘈雜衙廝勸賞秋。紛忙國事難成趣。風前月下枉傷悲。酷似新亭對泣兒。拭我終宵雙淚盡。思君一日十多時。想來在昔天香閣。君宰肅雍和且樂。君念民艱最可憐。臣言兵事難遙度。而今君在桂林城。蹤跡浮沉風打萍。駕卒蒙塵非獲已。夢回復物亦難醒。伊誰苟作

眼前計。不爲綱常還爲已。鐘鼎冠裳莫念酬鬼神。天地那知畏。君臣大義重千金。何乃滔滔狗彘心。頭裏紅巾冠已毀。頸懸白刃劍將臨。君不見嚴頭稽血常山舌。荆七張錐蘇武節。在昔轟轟做一場。到今噴噴稱英烈。又不見出師二表日星懸。擊楫中流壯志堅。莫測任天成底局。當爲自我著先鞭。昭昭往迹芳千古。仔細思量胡不悟。却爲身家徇利名。莫顧社稷思君父。我君

今日且如何。使我秋風興思賒。漠漠罩頭塵翳起。朦朧轉瞬月星斜。折膠弓弩並堪用。昔日桓桓熊虎衆。笞彼貔貅掃彼氛。復我山河存我統。儂雖鴛鈍効從軍。鬱鬱行將夙志伸。再造乾坤欣復午。三重長院慶長春。

今詩摘錄

七夕二絕句

章民

天孫夫婦尙團圓。寄語天孫莫怨言。塵世有人無罪過。一年一見似天孫。

既而六風雨戲翻前意

惆悵臨河發永嘆。無情風雨滯修歡。人間莫怨長離別。天上夫妻一見難。

病中詩二首

前人

哭笑何緣不自知。茫茫萬古總如斯。可流淚處應流淚。及解頤時且解頤。雲路三千征雁杳。風番廿四好花稀。潛然莞爾俱何補。不壞金身有壞時。

## ◎新體詩

錄中華胡適君詩

### 翠樓吟

徒抱胸襟向。渺十年身世似蓬飄。長風絕塞。  
看馳馬落日平原。夢射鵬。薄海無歸餘。此地青  
春虛度。有今朝名山著述。非吾事。奈此蟲吟歲  
月消。

(附註) 余友章民君於陰曆十月十三十四兩日。忽得狂易疾。  
其第一日見症爲笑。然見人輒怒。以爲笑已。其第二日見症爲  
哭。對人不言不語。以掌被面。涕下不可仰。親朋咸憂之。華醫劉

慈先生者。客居廣南之廣化東洲。與君居相近。故相識也。適在  
河內。爲之診治。僅投一劑。其疾霍然若失。章民病中賦詩二首。

皆走筆而成。頗稱佳作。記去年雪輝君以勞於編輯。得疾亦類  
章民。病中自誦文二篇。詡爲平生得意之作。惜其不以筆傳。并  
識於此。以爲藝林中好事者之一談柄。

楚狂識

霜染寒林風摧敗葉。天涯第一重。九登臨山徑  
曲。聽萬壑松濤驚吼。山前山後更何處能尋黃  
花茱酒沉吟久。溪橋歸晚。夕陽遙岫。  
應念鱸膾尊羹。祇季鷹羈旅。此言終負故園三  
萬里。但夢裏桑麻柔茂。最難回首。願丁令歸來。  
河山如舊。今何有。倚樓遊子淚痕盈袖。

### 新婚雜詩

十三年沒見面的相思。於今完結。把一椿傷心  
舊事。從頭細說。你莫說。你對不住我。我也不說。  
我對不住你。且牢牢記取這十二月三十夜的  
中天明月。

紅顏無力撓橫流。嘆息滄桑誤白頭。興廢事懸  
三尺劍。死生情在一孤舟。水哉自覺心同湛。天  
也寧嫌命不猶黎氏。有臣臣有妾翠濤終古共  
悠悠。

### 詠潘氏舜

### 南峯來草

回首十四年前。初春冷雨中。郵簫鼓。有個人來  
看女婿。匆匆別後。便輕將愛女相許。只恨我十  
年作客歸來遲暮。到如今。待雙雙登堂拜母。只  
剩得荒草孤墳。斜陽淒楚。最傷心。不堪重聽。燈  
前人訴阿母臨終語。

天南故事瓊林(續一)

順化明鄉菊畦林茂少英氏撰

**父子** 母子  
**母穴子窖**

**地  
剩  
靈  
蹤**。此葬其母。地與志。唐

東城香溪有王母穴。世傳黎大行子龍全逃于母子穴中。父地志。有母窖子窩。在溫州。

**父龍母仙人同優族**。史記。貉龍君娶王世世以曰父道。孤子自稱曰藐孤。選。吳公文。陳史。陳曰。矯臥病。諸子設醮。以正其命。母名曰二。

**勿念父故**阮久三子  
紹年四十。事父母。未嘗少忤。國賜旌匾。刻紹述孝。四字。

前編列傳。西山之亂。我

元久法薦其子策。慎逸三人領軍入。老且病。汝等其勉之。勿以父故爲念。前編列傳。元有鑑。阮有鏡。一門父子。文武全才。鏡嘗曰。吾欲繼父之志。竭力報國。

國朝正編。阮文獻公論。以孝蒙賞。其子文

**成名** 陳氏  
父子俱病死。鄧鳴鶯  
父子節義芳名。

送金陵子太尉從之至金陵。謀脫軒詠史云。父忠子孝兩成。

**陳春和父子節義史** 列傳二十一

**編何其榮耀** 國朝正編。凍盲力戰士也。死之。子春和亦徇節而死。

**君不顧其妻**慶內懷不  
乃父之死綏。奕世勳名。  
必爾公爾侯之濟美。  
**同**

**年科甲**。平半。奔占城。引佩刀斫妻臉曰。黎朝科錄。吳致知。

汝父欺脅我母子。亦有奕世勳  
知吳致和父子同科。是科進士三名。而  
野史。阮灋年十四。中鄉貢。與父同

**名** 鑄皮黎念來之孫，林之子，以世臣勳舊爲朝倚重。制文有曰：一門忠孝，憐乃祖公父子居其二。又阮評阮才全父子同登科第，名在父上。入宴坐而不立。場官爲之易次。

公後中舉人。戊辰科進士。阮家父子則聯主綬。曰：卿父子一  
仁信仁武。父子俱進士。顯宦。孫申景雲又中探花。父子夜宿荒祠。神告之。  
以參從致仕。子陳璡登第。亦以是日榮歸。世美其榮。又嘗聞慈父教子登

同版烟之子聖宗門重圭疊綬申家父子亦遇野史劉忠劉仁澍行商夜宿神祠聞神言黎利爲王乃往從之皇越文選甲徵撰甲府君墓誌五科有云教子登科又人所難者譽

**佩恩榮** 皇朝詩選。黎聖瑞。十難。弟兄聯舉。顯。三申父子佩恩榮。註申仁忠。  
**父**子畫歸鄉里。世羨其榮。黎史。陳景。黎史。裴文奎。妻阮氏。年囉。

**子受僞職其父不許**。劉史。阮紹知既致仕。聞子崇受莫職。不許爲前編列傳。范有敬奉命巡察。其子受賄。敬曰。豚兒玷辱門風。欲斬之。惟願事父。君臣臣父。父子子者。讀呂塘遺藁。悲手澤之猶存。父奄棄百姓。上賓于天。

子爲賊帥。其母絕之。史記。節亮不聽。凡不諳責子云。爾旣生爲人。胡不業爲儒。羽扇冕錢樹兒。晨擊花街毬。生子旣如此。於我子蔡恪與門人杜正謨所編輯也。見上註。盡子子皇越詩選。註。蔡順有呂塘遺藁。其讀昭昧。

婦金氏，賦帥陶齊亮之母。嘗以忠義誨齊亮。齊  
氏絕之。自田而食。紡而衣。唐帝詔旌表此義婦。  
事閱鷄。

天南故事瓊林

未完

九七

● 辰國內之部

▲ 介紹法律新書

楚狂

世界愈文明。法律愈精密。遠而與環球各國交際。不可以無法律。近而與一國之人交際。不可以無法律。小而鄉村之間。個人與個人交際。尤不可以無法律。法律之在今日爲用大矣哉。我國從前已固有法律書。但概不公布。使民皆知。蓋對於樸古時代。不欲民知法律。恐知法律。則一般刁頑者。敢於爲非。而害良民也。故純樸之世。結繩而治。無書契。無律例。而天下未常不見其太平。及至今日。世界之事日以繁。法律之用日以廣。事要有法律。人人要知法律。無論對與世界人關係上。不可無法律。以之爲準據。即至於一鄉一村之間。朋友親戚之交際。亦不可不注意於法律。苟一出於法律範圍之外。則已爲其所騙。受其所欺。而朋友親戚之交便。至於不能保矣。蓋世風日降。刁詐橫生。非有法律。無以保護人生之人格及幸福也。故今日法律之書。概行公布。國民尙有未知法律爲何物者。則涉世之道難乎其難矣。近年政府所施行的北坼新律。蓋參酌舊時法律及法國法律而輯成書。其中所用的文字。類多與普通文字不同。不有詳釋。未免有難解之處。全權府參佐阮文典先生。精於法律學。所與本誌編輯員東洲先生合著北坼新律略攷。及法律名詞解義一書。詞義精確。註釋詳明。經得北坼統使大憲惠函褒獎。以爲可爲施行新律之一助云。夫當此國家施行新律。而得此一書爲之解釋。以資攷究。則其對於安南官吏及一般研究律學。不無裨益。我國民凡欲詳究北坼新律書者。不可不手此一編以資參攷也。

(凡欲購北坼新律略考及法律名詞解義者。請書達河內東京印館寄售處訂買便可。)

# ◎新東法首憲寬洪的政策及北圻首憲寔行的方針

(略譯本誌七  
六七七二號)

南風

新全權麥林公爲法國大政治家。歷任各屬地。政聲卓著。久爲共和政府所倚重。被舉爲我國全權。赴蒞以來。公曾對貴官吏及農商會等。宣布赴任的政見。見諸報章。歷歷可稽。我國民對彼老練的慈善政治家。亦欲得聆清教。藉慰渴懷。因此開智會同人親謁叩請意見。蓋欲以之傳達諸國民者也。公對同人諭示云。

「貴會的主張。欲法越相親法越提攜。以求越南民精神上智識上之進化。此爲最佳目的。鄙意所深贊成者也。夫法越之相親及提攜。不是始自今日而寔自百年以前事也。當辰百多祿與嘉隆大帝已建此大事業。爲法越交際之始。越南之新辰期新命運。寔胚胎於此。兩國之感情亦胚胎於此。夫越南數千年間屬於中國。政治權教化權之下。諸君固已被彼國的文化所感化。今脫而離之。而轉學泰西之文明。諸君其亦回首前塵。而知中國的文化之影響爲何如也。中國爲世界的最古文明國。中國之文化。余誠無間言。然諸君其亦知因受中國的文化。而越南的固有精神。便至於消滅。今脫彼文化的重壓力。而吸泰西的文化。諸君其亦或恐受法國文化的重壓力。而至於失其固有之精神及國粹也。此事未免失之過慮也。余謂以此見地而疑他國人或可。而以此疑法國人則矣過矣。法國只知以精神感化人。而不會以勢力強化人。法國從來并未曾有將自己的法律制度、風俗、言語而強迫其他人種化之事。諸君正不用慮。余等或至侵犯越南的國粹。而越南的國粹或者因有余等而增美麗之光大之。亦未可知也。」

夫以一國的國粹。因得吸收其他一國的文化。而增美麗增光大。此爲歷史上所曾有之現象也。法國昔曾吸收羅馬的文化影響。當日姑螺 Gaulois 人同化於羅馬。幾於姑螺的人種。至於消滅。而無復有發現姑螺的一種新文明之一日也。然而不至如是也。不但不至消滅。而姑螺人得感受羅馬的文明。日愈進化。數百年後便儼然成一大民族。而立一新社會。新文明。新精神。新國粹。已不是羅馬的文化。而純與羅馬的文化絕異。

試就建築的美術。一方面而論之。當初法國的建築。純係模倣羅馬。無有何種特別的性質。然一變而成雜羅馬的式。雖其規模猶彷彿羅馬的。然其寔已脫離而別造成一種新美術。再變而成古積 Gothic 式。精巧而美麗。偉大而莊嚴。無復有似羅馬者。亦無毫似他國的美術者。此一種美術爲空前絕後。獨一無二。而早已著名於世界矣。

美術如此。文學、法律、制度亦無不如此。故法國的精神。雖胚胎於羅馬。而其後別立一種新文化。不但不讓羅馬。而復勝過之。

諸君觀此可知兩民族互相接觸。未必其一方面吸收他國的文化。被同化而消滅者也。苟自己有精神。有毅力。則有可借他一方面勝己的文化。發輝光。大自己的國粹。而創成一種新文化之一也。然則越南人今已專心致志。而效倣法國。則亦不須生悔恨心。兩國人的交際。要有相親的心。提攜的意。不使有何種嫌疑的阻礙的存於其間也。

余對越南人亦具有寬洪的心。而諸君亦一大好民族。數千年間。已曾有一段光榮的歷史。諸君的國粹的文明制度。余甚尊重之。愛護之。非余見諸君有懇切的維持保護心。而生何心也。諸君愈知

愛國。則余尊重愈深。余只勉諸君保守自己的界限而已。至於諸君有心念及國家及種族。我等決不以此爲關懷也。諸君創開智會爲越南人開精神智識之路。余深爲之喜。諸君亦有所希望於政府之處。政府亦具有贊助之心。余以忙於公事。未便與諸君直接參預其事。然余與諸君具有同心。注意贊助之。鼓勵之。諸君誠有可恃之處也。夫人生欲得互相利益之效果。則要有互相密切之感情。而後可。余對與越南人具有此心。諸君其勉之。余歷蒞許多地方。交接許多種族。而余去後。均留一種好紀念於人間。此無他。余對於其民甚有好感情。而其民對余亦具有此好感情者也。余所望者。將來亦留一最好紀念於越南地方也。感情爲一最有猛烈的動力。既有感情。何爲而不可。開智會爲法越兩國人聯合的團體。同心協力以謀越南幸福之前途。此誠一好事業也。」

據上所述。可見全權首憲對於我越南人深厚的感情。及寬洪的政策。我國民宜深體此美意。不可越範圍。并不可徒爲無意識疑慮。而不思所以謀我國進化之前途。造未來的新文化國也。夫謂藉吸法國的大好文化。而振刷自我種族的固有精神。粉飾自我的國粹。冀有以造將來的一種新文化。新文化的越南國之一日。未免屬於妄想者也。雖然。一爲事實。一爲希望。亦人類所賴以生之事。苟我民果在淘汰之例。則地球上將來亦將無處可以覓越南人的紀念影迹。而苟有精神。有毅力。而又得一文明國。如法國者。誠心而開導之。則此希望又安知不成爲事實也。我國民其勉之。又北圻首憲蒙其盧公赴蒞數年。班班善政。有口皆碑。東京一帶治安。皆公之賜也。公前曾署副全權職。對於本處情勢。尤深熟悉。故於施設。甚孚民望。本報主筆尙之先生頃來面謁。叩聞政見。公盡

以年來行政方針及將施行的政見相告。公對於上游各地方教育。則欲練成一般土著的人材。使爲官長而統理之。其對於各地方鄉政改良。則謂欲先由於鄉村培植公民的資格。然後使之得參預國政。或爲議員。或爲官吏。在各公事會議。得有言論之權。夫一鄉一村範圍甚小。然使能治之有法。井然有秩序。亦非容易。故先於一鄉一村。造成有可統治一鄉一村資格的人材。然後有議國事之資格。所以急急於改良鄉政。其用意蓋如此。

又欲於鄉政改良成功後。即立各處田土公簿。生死嫁娶統計冊。一如文明各國所已施行的方法。其對於教育方面。則諄諄以須練成一般教員。及改良各種教科書爲言。蓋對於現在各教科書及教師。公以爲尚多有缺憾之處。故亦深所注意也。

據上所述全權大臣的政策。及北圻首憲的政見。足見政府寬洪的態度。及切寔的注意。我國民宜體此方針。寔心奉行。庶幾國家文化前途。日愈發達。而亦不負文明國的教導師之盛意。豈不韙耶。我民其勉之。

## ◎ 言論家之自覺

太慤生來稿

間嘗觀史乘傳記。目寓簡編。神遊古道。外國人物。且不具論。卽我南著名人物。某也爲忠臣。某也爲孝子。某也爲義夫。節婦。某也爲志士仁人。峴山珥水。鴻嶺瀟江。古碑以南。雲關以北。其間產出偉大人物。絕好社會。噫。古人今安在哉。而其言動行爲。餘風遠韻。猶能借紙上之墨泥。印活現之影。相使千秋之後。想像其一二丰采。余於是又懸想古人的世界之社會。其辰則風淳俗美。禮序樂和。朝無奔競之士。野無佻薄之民。卿相之一出一處。望重蒼生。與斯世有密切之關係焉。士夫之一言一論。